

证券代码：430590 证券简称：晶宝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产品	5,650,000	1,219,091.73	预计 2025 年度向新增关联方四川海诚创特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不超过 60 万元； 向关联方四川省三台水晶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不超过 5 万元； 预计 2025 年度对新增关联方成都四维通达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定制产品，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 对关联方成都中科晶源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产成品等商品不超过 200 万元；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商品	1,000,000	130,669.56	预计 2025 年度对成都中科晶源电子有限公司出售产品、商品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				

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收取房屋、设备租金及水电费	1,200,000	85,416.68	预计 2025 年度收取关联方成都中科晶源电子有限公司房屋、设备租金及水电费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
合计	-	7,850,000	1,435,177.97	-

注：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未经过审计。

（二）基本情况

（1）

- 1. 关联人名称：四川省三台水晶电子有限公司
- 2. 住所：四川省绵阳三台县北坝镇
- 3.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三台县北坝镇
-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 法定代表人：周禄雄
- 6.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 7. 主营业务：人造压电石英水晶材料、光学水晶材料、声表面波水晶材料、人造珠宝水晶、压电石英晶片、光学晶片、声表面波晶片、传感晶片、传感器、传感系统及其它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和本行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提供相关技术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 关联关系：晶宝股份董事、实际控制人何仁举为四川省三台水晶电子有限公司股东、董事。

（2）

- 1. 关联人名称：成都中科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 2.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百叶路 8 号
- 3. 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百叶路 8 号
-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 法定代表人：申太平

6.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7.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集成电路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集成电路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仪器仪表销售；销售代理；包装服务；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专业设计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的公告编号：2024-006 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 关联关系：成都中科晶源电子有限公司是晶宝股份参股公司，公司董事刘紫兰、刘青彦同时在成都中科晶源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3）

1. 关联人名称：四川海诚创特科技有限公司

2.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三台县三台工业园区梓州产城新区智谷智能产业园

3.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三台县三台工业园区梓州产城新区智谷智能产业园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 法定代表人：周禄雄

6.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7.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制造；仪器仪表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磁性材料生产；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关联关系：四川海诚创特科技有限公司为关联人四川省三台水晶电子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4）

1. 关联人名称：成都四维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2. 住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成龙大道二段 1666 号 C1 栋 5 层 3 号附 2 号

3.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成龙大道二段 1666 号 C1 栋 5

层 3 号附 2 号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 法定代表人：何翼均

6.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7.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关联关系：晶宝股份实际控制人何翼均为成都四维通达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1.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仁举、刘青彦、刘紫兰、刘桂楠、袁镛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公允、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符合市场价格公允性。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与四川省三台水晶电子有限公司、四川海诚创特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采购框架合同，与成都四维通达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采购订单合同，与成都中科晶源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销售合同、采购合同、租赁合同，具体交易以订单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1. 《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